

遵守上市規則應用指引第19項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應用指引第19項之規定披露，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其共同控制實體所提供的墊款、財務資助及擔保之詳情如下：—

(i) 向共同控制實體提供之貸款及應收款項

	附註	港元
慧業有限公司（「慧業」）	(a)	96,868,810

附註：

- (a) 本公司持有慧業50%權益，而其餘50%權益則由本集團一名獨立第三方持有。慧業的主要資產為其於華鷹有限公司的100%（二零零二年：70%）權益。華鷹有限公司為一項位於香港新界西貢碧沙灣碧沙路23號之12幢三層高獨立式花園洋房的發展商。由本公司向慧業提供的貸款主要用於融資該等物業的興建工程。該等物業已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獲發入伙紙，而全部均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售出。該貸款為無抵押、年息12厘，並須按通知償還。

(ii) 就授予共同控制實體之銀行貸款及後償貸款而作出之公司擔保

		港元
信力財務有限公司（「信力」）		
(a) 由本公司所提供之擔保限額		15,000,000
(b) 已動用由本公司作出擔保的銀行信貸額度		14,045,353
(c) 金城銀行（「金城」）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十一日取得對信力作出之判決，信力須償還到期之13,698,713.97港元，連同年息率17.5厘之利息，由二零零零年九月五日起計算直至清償該款項為止（HCA10431/2000）。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四日，金城申請將信力清盤（HCW1094/2001），於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六日，該清盤呈請被撤回。		

遵守上市規則應用指引第19項

(iii)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應用指引第19項第3.10段之規定，披露有關共同控制實體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備考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本集團應佔權益載列如下：

	備考合併 資產負債表 港元	本集團 應佔權益 港元
流動資產		
其他流動資產	274,296	137,148
現金及銀行結餘	3,585,106	1,792,553
流動負債		
其他貸款	(2,500,000)	(1,250,000)
其他流動負債	(5,457,818)	(2,728,909)
銀行貸款及透支	(14,045,353)	(14,045,353)
流動負債淨額	<u>(18,143,769)</u>	<u>(16,094,561)</u>
應付股東貸款及款項	<u>(338,629,802)</u>	<u>(162,564,901)</u>
負債淨額	<u>(356,773,571)</u>	<u>(178,659,462)</u>
股本及儲備	<u>(356,773,571)</u>	<u>(178,659,462)</u>

附註：

上述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各共同控制實體於結算日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而編製。